

主計處市政統計簡析

第 102-018 號

102 年 11 月

臺中市 101 年就業服務概況

一、101 年參加臺中市就業服務新登記求職人數為 10 萬 5,568 人，較 100 年減少 8.60%。企業新登記求才人數為 17 萬 5,163 人，較 100 年減少 2.49%。求供倍數由 1.56 增加為 1.66。

101 年參加臺中市政府勞工局及行政院勞工委員會職業訓練局中彰投區就業服務中心（豐原、沙鹿與台中就業服務站）新登記求職人數為 10 萬 5,568 人，較 100 年 11 萬 5,505 人減少 8.60%；此外，企業 101 年新登記求才人數為 17 萬 5,163 人，亦較 100 年 17 萬 9,644 人減少 2.49%。求供

倍數（求才人數對求職人數之倍數）為 1.66，較 100 年之 1.56 增加 0.10，亦即平均每位求職者增加 0.10 個就業機會。

臺中市新登記求職與求才人數

	新登記求職人數	新登記求才人數	求供倍數
100年	115,505	179,644	1.56
上半年	51,468	80,396	1.56
下半年	64,037	99,248	1.55
101年	105,568	175,163	1.66
上半年	50,556	70,807	1.40
下半年	55,012	104,356	1.90
102年			
上半年	48,845	84,751	1.7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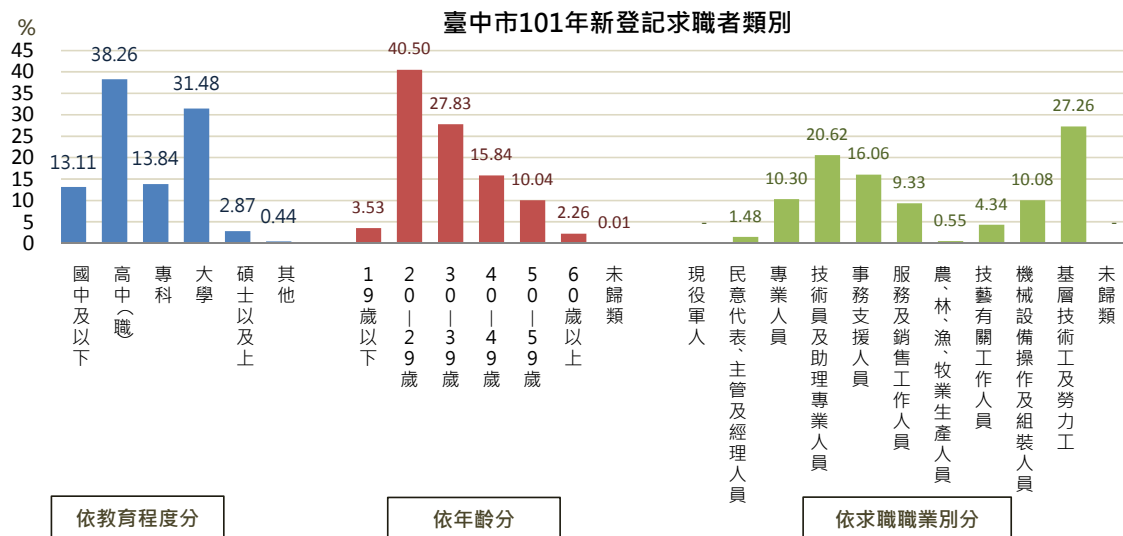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行政院勞工委員會職業訓練局「網際網路就業服務系統」。

二、101 年新登記求職人數教育程度別以高中（職）程度者最多占 38.26%，年齡別以 20~29 歲者占 40.50% 最多，職業別從業身分以基層技術工及勞力工占 27.26% 最高。

101 年新登記求職人數 10 萬 5,568 中，若按教育程度別分析，以高中（職）4 萬 392 人（占 38.26%）最多，其次為大學 3 萬 3,229 人（占 31.48%），碩士以上者亦有 3,031 人（占 2.87%）。

若按年齡分析，以 20~29 歲者 4 萬 2,753 人(占 40.50%)最高，其次為 30~39 歲者 2 萬 9,377 人(占 27.83%)，40~49 歲者 1 萬 6,722 人(占 15.84%) 再次之，另 19 歲以下者亦有 3,724 人(占 3.53%)。

按職業別分析，以基層技術工及勞力工 2 萬 8,774 人(占 27.26%) 最高，其次為技術員及助理專業人員 2 萬 1,764 人(占 20.62%)，再其次為事務支援人員 1 萬 6,953 人(占 16.06%)。(詳附表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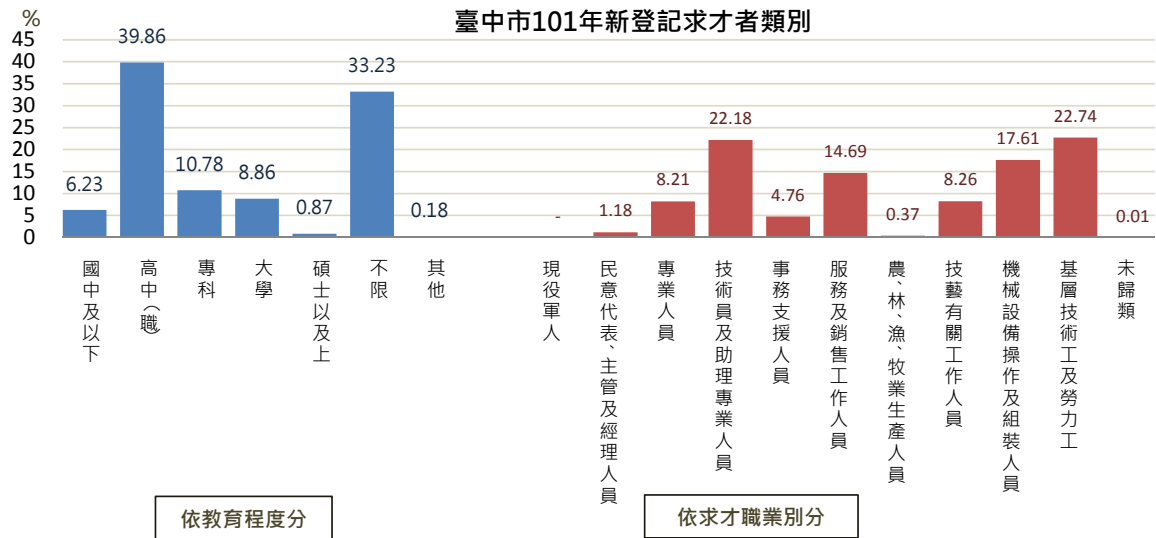
三、廠商求才人數需求之教育程度別以要求高中(職)以上占 39.86% 最多，職業別以非技術工及體力工占 22.74% 最多。

101 年廠商登記求才人數需求共計 17 萬 5,163 人，若按教育程度別分析，不限學歷之職位計 5 萬 8,204 人(占 33.23%)，此外以要求高中(職)以上程度者 6 萬 9,816 人(占 39.86%) 最多，其次為專科以上者 1 萬 8,877 人(占 10.78%)。

年齡方面依「就業服務法」第 5 條規定，雇主對求職人或所僱用員工不得以年齡為由予以歧視，是以所有求才需求之年齡均為「不拘」。

按職業別分析，以基層技術工及勞力工 3 萬 9,828 人(占 22.74%) 最多，其次為技術員及助理專業人員 3 萬 8,847 人(占 22.18%)，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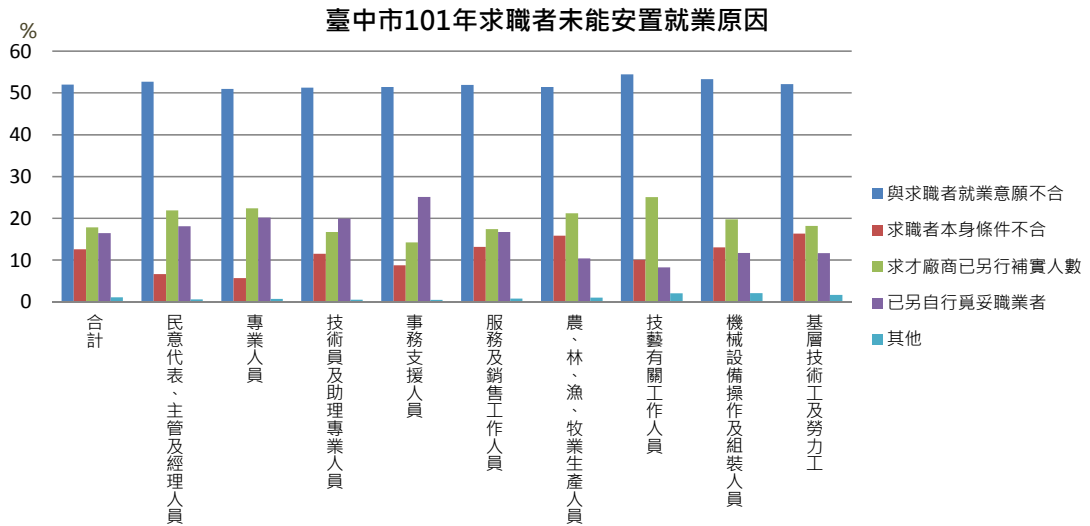
械設備操作及組裝人員 3 萬 838 人(占 17.61%)再次之。(詳附表 1)



四、求職者經推介仍未能安置就業之主要原因為「與求職者就業意願不合」。

101 年新登記者當中，求職者經推介成功就業計有 2 萬 985 人，求才者經推介成功僱用計有 2 萬 2,213 人。另求職者未能安置就業者共計 3 萬 3,226 人次，原因以「與求職者就業意願不合」1 萬 7,262 人次(占 51.95%)最多，其次是「求才廠商已另行補實人數」5,924 人次(占 17.83%)，再次是「已另自行覓妥職業者」之原因 5,475 人次(占 16.48%)。

若就職業別未能安置就業原因來觀察，各職業別皆以「與求職者就業意願不合」所占比率超過五成為最高，而技術員、助理專業人員與事務支援人員以「已另自行覓妥職業者」次之，其他職業則皆以「求才廠商已另行補實人數」居次。(詳附表 2)



臺中市 101 年 15~24 歲、25~29 歲及 30~34 歲平均失業率分別為 13.3%、7.1% 及 4.1%，101 年新登記求職者亦以 20~29 歲占四成比率最高，顯見提高青少年就業確為當務之急。本市求職機會除行政院勞工委員會職業訓練局之各就業服務站外，臺中市政府勞工局每年亦與多家廠商合作，分別於不同地區舉辦多場巡迴聯合徵才活動與大型就業博覽會，102 年並首辦夜間徵才活動，達到便民服務再升級，此外並定期彙集最新工作機會後出刊「就業快報」，期能提供即時資訊予求職民眾並進而促進提升就業率。

附表1、臺中市101年求職、求才及安置就業統計

		新登記人數		新登記者推介成功人數	
		求職	求才	求職就業	求才僱用
總人數		105,568	175,163	20,985	22,213
按教育程度別	國中及以下	13,835	10,921	2,377	1,635
	高中(職)	40,392	69,816	8,902	10,632
	專科	14,614	18,877	2,710	1,644
	大學	33,229	15,511	6,387	1,170
	碩士及以上	3,031	1,521	479	31
	不限	-	58,204	-	6,962
	其他	467	313	130	139
按年齡別	19歲以下	3,724	-	768	-
	20~29歲	42,753	-	9,527	-
	30~39歲	29,377	-	6,244	-
	40~49歲	16,722	-	2,753	-
	50~59歲	10,597	-	1,452	-
	60歲以上	2,386	-	240	-
	不拘	-	175,163	-	22,213
	未歸類	9	-	1	-
按職業別	現役軍人	-	-	-	-
	民意代表、主管及經理人員	1,561	2,068	188	77
	專業人員	10,874	14,379	1,790	932
	技術員及助理專業人員	21,764	38,847	3,820	5,081
	事務支援人員	16,953	8,339	2,898	1,187
	服務及銷售工作人員	9,847	25,730	1,960	1,765
	農、林、漁、牧業生產人員	580	645	103	129
	技藝有關工作人員	4,578	14,477	1,067	1,384
	機械設備操作及組裝人員	10,637	30,838	2,682	4,323
	基層技術工及勞力工	28,774	39,828	6,477	7,332
	未歸類	-	12	-	3

資料來源：行政院勞工委員會職業訓練局「網際網路就業服務系統」。

附表2、臺中市101年求職者未能安置就業原因

單位：人

	總計	與求職者 就業意願 不合	求職者本 身條件不 合	求才廠商 已另行補 實人數	已另自行 覓妥職業 者	其他
合計	33,226	17,262	4,193	5,924	5,475	372
現役軍人	-	-	-	-	-	-
民意代表、主管及經理人員	315	166	21	69	57	2
專業人員	1,367	697	78	306	276	10
技術員及助理專業人員	8,368	4,290	965	1,401	1,669	43
事務支援人員	4,575	2,351	400	652	1,150	22
服務及銷售工作人員	3,755	1,949	495	653	629	29
農、林、漁、牧業生產人員	278	143	44	59	29	3
技藝有關工作人員	1,148	625	116	288	95	24
機械設備操作及組裝人員	3,711	1,979	485	733	436	78
基層技術工及勞力工	9,709	5,062	1,589	1,763	1,134	161

資料來源：行政院勞工委員會職業訓練局「網際網路就業服務系統」。

附表2、臺中市101年求職者未能安置就業原因（續）

單位：%

	總計	與求職者 就業意願 不合	求職者本 身條件不 合	求才廠商 已另行補 實人數	已另自行 覓妥職業 者	其他
合計	100.00	51.95	12.62	17.83	16.48	1.12
現役軍人	-	-	-	-	-	-
民意代表、主管及經理人員	100.00	52.70	6.67	21.90	18.10	0.63
專業人員	100.00	50.99	5.71	22.38	20.19	0.73
技術員及助理專業人員	100.00	51.27	11.53	16.74	19.95	0.51
事務支援人員	100.00	51.39	8.74	14.25	25.14	0.48
服務及銷售工作人員	100.00	51.90	13.18	17.39	16.75	0.77
農、林、漁、牧業生產人員	100.00	51.44	15.83	21.22	10.43	1.08
技藝有關工作人員	100.00	54.44	10.10	25.09	8.28	2.09
機械設備操作及組裝人員	100.00	53.33	13.07	19.75	11.75	2.10
基層技術工及勞力工	100.00	52.14	16.37	18.16	11.68	1.66

資料來源：行政院勞工委員會職業訓練局「網際網路就業服務系統」。